

毛泽东

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研究

陈娟 编著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 理论研究

陈娟 编著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陈娟 2008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研究/陈娟编著. —大连 :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2008.7

ISBN 978-7-5632-2190-5

I. 毛… II. 陈… III. 毛泽东思想—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研究 IV. A841.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99103 号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出版

地址: 大连市凌海路1号

邮编: 116026

电话: 0411-84728394

传真: 0411-84727996

<http://www.dmupress.com>

E-mail: cbs@dmupress.com

大连力佳印务有限公司印装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发行

2008年6月第1版

2008年6月第1次印刷

幅面尺寸: 140 mm×203 mm

印张: 5.75

字数: 142千

印数: 1~300册

责任编辑: 沈荣欣

封面设计: 王 艳

ISBN 978-7-5632-2190-5

定价: 10.00 元

前 言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就是毛泽东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以及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理论。研究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对于进一步了解这个理论的形成发展，完整准确地理解和把握这个理论的科学体系，深化毛泽东思想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对于总结必要的历史经验，搞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建设和改革，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在国民革命时期萌芽，在土地革命战争前期初步形成，在抗日战争前期正式形成，在抗日战争后期、解放战争时期和新中国成立初期得到丰富和发展，在社会主义改造时期得到进一步发展。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包括四个方面的基本内容。一是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政治的理论，即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国体和政体的理论；二是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经济的理论，即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各种经济成分和经济建设方针的理论；三是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文化的理论，即关于共产主义思想指导的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的理论；四是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理论，即关于社会主义工业化建设和社会主义改造的理论。

关于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理论界有一些争议的问题。问题主要有：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性质和主要矛盾问题，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的历史条件和理论根据问题，过渡时期总路线与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关系问题，以及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不足问题。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作者承担了辽宁省教育

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研究”，通过本书对这些问题阐述了自己的见解。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社会形态的理论、关于过渡时期的理论、关于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的理论和关于国家的学说。毛泽东的这个理论，对于今天正确认识我国的社会性质、发展阶段和发展方向，对于正确认识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最根本的问题，对于搞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建设和改革，都具有重要的现实启示。

作 者

2008 年 3 月

引 言

毛泽东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理论，是毛泽东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理论界普遍认为，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理论是包括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和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两个方面的内容的。对于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理论界已经作了比较深入的研究，基本上不存在有争议的重大问题。对于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近十几年来在理论界才有相当的研究，并且在某些重大问题上争议较大。为了深入研究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首先应对“新民主主义社会”和“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这两个概念作一下必要的说明。

（一）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

所谓社会，就是以物质生产活动而相互联系的人们的总体，它是人们在物质生产活动中交互作用的产物。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类社会的基本形态，有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共产主义社会这样几种。马克思主义同时又认为，某些国家在社会发展的历史过程中，由于特殊的历史条件所决定，也会出现与这几种社会形态有所不同的社会形态。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和新民主主义社会，都是由中国特殊的历史条件所决定的与上述几种社会形态有所不同的社会形态。

中国的新民主主义社会，是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基础上，由于无产阶级及其政党领导人民取得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胜利所形成的社会形态。马克思主义认为，任何社会形态都是一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统一。根据毛泽东的相关论述和我国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实际情况，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与其他社会形态相比，有着如下的特点：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是无产阶

级领导的各革命阶级的联合专政，其政权组织形式是民主集中制；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领导下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经济；新民主主义的文化，是共产主义思想（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的人民大众的反帝反封建的文化，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

显然，这种社会形态，既不同于原始社会、奴隶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又不同于社会主义社会和共产主义社会。在新民主主义社会中，其政治、经济、文化中都包含有社会主义的因素，而且是处于主导地位的、起决定性作用的因素。在这个社会形态中，社会主义因素将日益发展，日益战胜或取代非社会主义因素，从而日益发展到社会主义社会。因此，新民主主义社会是逐步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社会。

（二）关于“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

所谓“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就是毛泽东关于中国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思想和观点的体系。具体些说，就是毛泽东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以及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理论。这里需要说明的是，不能把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仅仅理解为毛泽东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的理论。新民主主义社会是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社会，因此毛泽东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理论，当然也是对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理论认识，当然也是他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理论的组成部分。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指明了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在民主革命时期的直接奋斗目标，指导了革命根据地的政治、经济、文化建设，指导了新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建设，指导了我国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转变。但迄今为止，对这个理论的形成和发展，对这个理论的科学体系和相关内容，还缺少系统的、深入的研究。对这个理论中的许多问题，还没有

取得应有的共识，甚至存在着一些重大的分歧。因此，有必要对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进行进一步的、比较系统和深入的研究，以求进一步地、比较有说服力地来阐明这些问题。这对于完整准确地理解和把握这个理论的科学体系，对于进一步了解这个理论形成发展的历史过程，对于澄清理论界的一些不妥当的观点，对于深化毛泽东思想研究，都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同时，通过对这个理论的进一步研究，可以从中总结必要的历史经验，这对于深刻认识我国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搞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建设和改革，也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目 录

前 言	I
引 言	1
(一) 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	1
(二) 关于“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	2
第一章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形成	- 1 -
一、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萌芽	- 1 -
(一) 全党对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的探索	- 1 -
(二) 毛泽东对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的初步 论述	- 6 -
二、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初步形成	- 9 -
(一) 关于革命根据地存在的原因和条件	- 10 -
(二) 关于革命根据地的政治	- 12 -
(三) 关于革命根据地的经济	- 14 -
(四) 关于革命根据地的文化	- 17 -
三、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正式形成	- 19 -
(一) 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政治	- 19 -
(二) 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经济	- 23 -
(三) 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文化	- 26 -
(四) 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发展前途	- 29 -
第二章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丰富和发展	- 32 -
一、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丰富	- 32 -
(一) 对抗日根据地建设问题的论述	- 32 -
(二) 对建立新民主主义中国问题的论述	- 35 -
二、解放战争时期毛泽东对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发展	- 39 -

(一) 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经济纲领	- 40 -
(二) 关于新中国的社会发展方向	- 45 -
(三) 关于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	- 50 -
三、新中国成立初期毛泽东对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发展	- 58 -
(一) 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法律化和政策化	- 58 -
(二) 关于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各项任务和策略方针	- 62 -
(三) 对向社会主义过渡问题的继续说明	- 66 -
第三章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进一步发展	- 69 -
一、关于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总路线	- 69 -
(一) 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	- 69 -
(二) 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各项基本任务	- 72 -
二、关于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	- 78 -
(一) 关于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	- 78 -
(二) 关于实现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82 -
(三) 关于实现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90 -
三、向社会主义过渡任务的完成	- 97 -
(一) 社会主义制度在我国的建立	- 97 -
(二) 社会主义工业化基础的奠定和经济建设的成就	- 100 -
第四章 对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中若干问题的认识 ...	- 103 -
一、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性质和主要矛盾	- 103 -
(一) 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性质	- 103 -
(二) 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主要矛盾	- 109 -
二、关于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	- 112 -
(一) 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的历史条件	- 112 -
(二) 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的理论根据	- 116 -
(三) 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与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关系	- 121 -
三、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不足	- 124 -
(一) 所有制变革和经济建设急于求成	- 124 -

(二) 对“清一色”公有制的追求	- 129 -
第五章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历史地位和现实意义	- 134 -
一、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发展	- 134 -
(一) 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社会形态的理论	- 134 -
(二) 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过渡时期的理论	- 139 -
(三) 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 改造的理论	- 143 -
(四) 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国家的学说	- 146 -
二、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现实启示	- 151 -
(一) 正确认识我国的社会性质、发展阶段和发展方向 ..	- 151 -
(二) 必须搞清楚什么是社会主义这个最根本的问题	- 155 -
(三) 改革和建设都不能急于求成	- 158 -
参考文献	- 164 -
后 记	- 169 -

第一章 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

理论的形成

如同任何思想理论体系都有一个逐步形成的过程一样，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也有一个逐步形成的过程。这个理论在国民革命时期萌芽，在土地革命战争前期初步形成，在土地革命战争后期和抗日战争前期正式形成。

一、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萌芽

国民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人对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进行了初步的探索，提出了许多相关的正确思想。毛泽东在全党探索的基础上，初步地论述了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实际上指出了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是新式的民主主义的社会制度，表明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已经萌芽。

（一）全党对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的探索

任何革命，都是以建立一定的社会制度为目标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必然也要提出自己在社会制度问题上的主张。1921年7月底至8月初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就指出：无产阶级要“推翻资本家阶级的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并指出“本党承认苏维埃管理制度，把工农劳动者和士兵组织起来，并承认党的根本政治目的是实行社会革命。”^[1]可见，当时中国共产党是以建立社会主义的社会制度作为中国革命的直接目标的。这是因为党在当时对中国的社会性质和革命性质还没有

明确的了解，因此必然把建立社会主义的社会制度作为中国革命的直接目标。

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在列宁关于民族殖民地问题的理论指导下，开始对中国革命问题进行积极的探索。在1922年7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宣言中指出：帝国主义“在中国政治经济上具有支配的实力，因此中国一切重要的政治经济，没有不是受他们操纵的；又因现尚停留在半原始的家庭农业和手工业的经济基础上，工业资本主义化的时期还是很远，所以在政治方面还是处于军阀官僚的封建制度把持之下。”^[2]中共二大的这个分析，实际上指出了中国的社会性质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在初步正确地认识了中国社会性质的基础上，这个宣言指出，中国革命目前的性质，是“民主主义革命”，党在当时的革命纲领即最低纲领是：“（一）消除内乱，打倒军阀，建设国内和平；（二）推翻国际帝国主义的压迫，达到中华民族完全独立；（三）统一中国本部（东三省在内）为真正的民主共和国。”^[3]这就表明，中国共产党在这时已经认识到，中国革命在当时还是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性质的革命，而不是社会主义革命，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是一个独立的、民主的社会制度，而不是社会主义的社会制度。

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之后，党采取积极措施联合孙中山为代表的资产阶级民主派，于1924年1月正式建立了中国共产党同中国国民党的第一次合作，形成了以两党合作为基础的反帝反军阀的国民革命统一战线，推动了国民革命的发展。中国共产党在推动和领导国民革命的过程中，进一步探索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

中国共产党探索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是以对中国社会的阶级关系的认识为前提的。这是因为，哪个阶级或哪些阶级掌握着国家政权，决定着这个国家的社会制度是什么性质

的社会制度。中国社会的阶级关系问题，主要是中国革命由哪个阶级来领导的问题和有哪些阶级参加的问题。这是因为，中国革命由哪个阶级领导，有哪些阶级参加，革命之后必然建立由这个阶级领导、有这些阶级参加的国家政权，从而在根本上决定着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的性质。

中共二大的宣言中指出：“中国幼稚的资产阶级，已经结合全国的力量，反对外国帝国主义和北京卖国政府”；“中国三万万的农民，乃是革命运动中的最大要素”；“手工业者小店主小雇主也是日趋困苦，甚至破产失业”，因此能够“加入到革命的队伍里面来”；中国无产阶级的革命运动日益发展，“发展无已的结果，将会变成推倒在中国的世界资本帝国主义的革命领袖军”。^[4]这就在实际上指出了中国革命的动力有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中共二大宣言的缺点，是没有指出中国革命应由无产阶级来领导，当时还是把无产阶级放在“帮助”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地位。这个宣言也没有指出农民是无产阶级的主要同盟军，对中国资产阶级也缺乏应有的分析。

中共二大之后，党对中国革命的领导力量和同盟军问题进行了继续探索。1923年6月，瞿秋白在《新青年之新宣言》中指出：“无产阶级在社会关系之中，自然处于革命领袖的地位”。“即使资产阶级的革命亦非劳动阶级为之指导，不能成就”。^[5]9月，他在《自民治主义至社会主义》一文中又指出：“独有无产阶级能为直接行动，能彻底革命，……在国民革命的过程中因此日益取得重要的地位，以至于指导权”。^[6]对于农民问题，1923年11月石开的中共三届一中全会通过的《国民运动进行计划决议案》中指出：“农民在中国国民运动中是最大的动力”。^[7]这表明党对农民同盟军问题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对于中国的资产阶级问题，邓中夏在1924年11月发表的《我们的力量》一文中指出：“商业资本”和“银行资本”（官僚买办资本——笔者注）“不能脱离帝国主义

的关系而独立存在”，“又与军阀有深厚之关系”，“试问他们能革命吗？”“工业资本”（民族资本——笔者注）“虽因外货外资之竞争或军阀扰乱之阻碍，而往往促起他们有政治革命的动机，然而终因顾虑目前之利益，亦不过只有动机罢了；即或有时动机见诸行为，亦不能坚持到底，终出于与军阀及帝国主义调和妥协之一途。”^[8]邓中夏的这个论述，实际上指出了中国资产阶级分为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同帝国主义、军阀是勾结在一起的，因此不能革命；民族资产阶级虽有革命要求和革命行为，但又具有软弱性和妥协性。

在全党探索的基础上，1925年1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对中国革命的领导力量和同盟军问题作了进一步的分析。这次大会通过的《对于民族革命运动之议决案》中指出：“中国的民族革命运动，必须最革命的无产阶级有力的参加，并且取得领导地位，才能够得到胜利”。农民“是中国革命运动中的重要成分，并且他们因利害关系，天然为工人阶级之同盟者”。“小商人手工业主，尤其是生活不安的知识阶级，都希望有一个民族德谟克拉西的革命”。“大商买办阶级，完全是帝国主义之工具，他们和剥削农民的地主阶级还没有利害的冲突，且有联合压迫农工平民民族运动之倾向”，因此他们是“反革命派”。“新兴的工业（纺织业、面粉业、火柴业等）资产阶级，在其发展阻碍上已有民族竞争的必要，然而也正因外国帝国主义阻碍其发展，现在还在由买办官僚的资产阶级到民族的工业资产阶级之过程中，所以还不能参加民族革命运动。”^[9]中共四大的这些分析，明确指出了中国革命应由无产阶级来领导，以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为同盟军，而农民是主要的同盟军，大资产阶级（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和地主阶级都是革命的对象，这是正确的。这次大会的缺点是把民族资产阶级的革命性估计得过低，认为他们还不能参加革命。另外，这次大会也没有分析说明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

题。

在认识中国革命的领导力量和同盟军问题的同时，中国共产党对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也进行了探索。当时，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主要表现在如何认识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政权问题上。这是因为，革命的根本问题是政权问题，中国共产党人进行革命，必然提出自己在政权问题上的主张，而在当时还不可能对这个政权下的经济和文化作出说明。

继中共二大提出建立一个独立、民主的主张之后，中国共产党人对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政权问题也进行了探索。1923年1月，李大钊在《平民主义》一文中，主张建立“平民主义”的国家，他说：所谓平民主义，“就是把政治上、经济上、社会上一切特权阶段，完全打破，使人民全体，都是为社会国家作有益的工作的人”，“政治机关只是为全体人民，属于全体人民，而由全体人民执行的事务管理的工具”。^[10]1923年6月，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国共产党党纲草案》中指出：中国无产阶级应当同农民联合，“督促苟且偷安的资产阶级，以引导革命到底”，并且“以革命的方法建立真正平民的民权，取得一切政治上的自由及完全的真正的民族独立”，“还应当努力扫除宗法社会的余毒”。^[11]1925年5月，邓中夏在《劳动运动复兴期中的几个重要问题》一文中，不但说明了无产阶级取得政权的问题，而且说明了中国革命的非资本主义前途问题。他指出：“政权不是从天外飞到我们工人手中的，是要我们从实际政治斗争去一点一滴的以至于全部的取得。政权，我们不取，资产阶级会去取的。所以我们对于国民革命，即为了取得政权而参加的。”他指出：无产阶级参加国民革命，“可使我们在政治上的地位与势力日见增长而巩固”，“防范资产阶级在革命中之妥协软化，并制止其在革命后之政权独揽”，“造就我们在政治上的深厚的基础，为将来建设‘工人政府’或‘无产阶级专政’预为准备”。^[12]但这篇文章并

未说明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政权的阶级构成，在政权问题上缺乏对资产阶级的应有分析。这个问题，是由毛泽东在随后的有关文章中初步地明确解决的。而中共二大以来党在中国革命的领导力量、同盟军、对象以及在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国家政权问题上提出的正确观点，也为毛泽东初步地解决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政权问题即社会制度问题，为毛泽东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的萌芽作了必要的思想理论准备。

（二）毛泽东对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的初步论述

在全党探索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的同时，毛泽东也在探索。他在有关文章中，特别是在 1925 年底发表的《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和《国民党右派分离的原因及其对于革命前途的影响》两篇文章中，初步地论述了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这个问题。

早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之前的 1921 年 1 月，毛泽东在新民学会长沙会员大会上的发言中，就阐明了自己的政治主张。他说：在世界上解决社会问题的方法中，“社会政策（社会改良主义——笔者注）是补苴罅漏的政策，不成办法。社会民主主义（第二国际的机会主义——笔者注），借议会为改造工具，但事实上议会的立法总是保护有产阶级的。无政府主义否认权力，这种主义恐怕永世都做不到。温和方法的共产主义，如罗素所主张极端的自由，放任资本家，亦是永世做不到的。”“激烈方法的共产主义（列宁的主义）”，“即所谓劳农主义，用阶级专政的方法，是可以预计效果的，故最宜采用”。^[13]毛泽东的这些主张，表明他在党成立前就已经分析了当时各种各样的社会改革方案，认识到只有改变旧的社会制度，建立工农阶级的政权，才能达到社会改造的目的。

中国共产党成立后，毛泽东在四年左右的时间里对中国革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问题并未公开发表自己的见解，但他也在思